

虚拟现实之爱

□ 鄂佛歌

最近我碰上一件奇怪的事。每当我思念阿灵时，就有个美丽的女子悄悄地来到我身边。她长得倒像极了阿灵，然而又不是阿灵，她要比阿灵完美。我问她是谁，她说她是我的意识，是我对阿灵的思念。她说话的声音也像阿灵一样萌萌的，于是我叫她小萌。小萌的出现缓解了我对阿灵的思念，可是我对阿灵的思念一缓解，小萌就凭空消失了。

小萌告诉我，当人类的某种意识达到极限时，大脑里容纳不下，就会以实物形态出现，比如快乐、悲伤、贪婪、自私等。所以我对阿灵的思念很强烈时，她就会出现；我对阿灵的思念不强烈时，她就会消失。于是她就在我世界里来来去去。

阿灵是我的妻子，我们两地分居，她每周末从彼地飞到此地和我相聚一次。我们相处的时间极其有限。好在有小萌，她陪我消磨了不少无聊的时光。

我起初不敢对小萌有非分之想，她毕竟只是我的意识，是个虚物，然而随着我们相处的时间越来越多，我还是不可理喻地爱上了她。

我无法不爱她，她太完美了。她拥有阿灵全部的美丽和优点，而避开了阿灵所有的缺陷和缺点。阿灵的后颈上有颗米粒大小的苦情痣，多少有点美中不足，而小萌的脖颈光洁得像个半透明的白玉瓶子。而且，小萌的性格也好到无可挑剔，温柔体贴又善解人意。

周末阿灵来看我，可我总是不在焉，阿灵问我怎么了，我只说了一个字：累。我满脑子全是小萌，我承认我已移情别恋。

两天后，阿灵怏怏而去，我如释重负。

然而我迫不及待想见到的小萌这回却迟迟不肯出现。她没有电话，也不上网，甚至不是现实世界里的人，我无法联系上她。

费了一番脑筋，我终于找到了问题的根源。小萌只有在我对阿灵的思念很强烈时才会出现，而由于我的移情别恋，对于阿灵的思念日渐消退，小萌当然不会出现了。那么，要想让小萌重新回到我身边的唯一办法就是思念阿灵。这真是一件痛苦的事，我想见一个女人，却要集中精力去思念另一个女人，但为了见到小萌，我还是强迫自己努力去思念阿灵。

阿灵仍是每周末回来一次。以前我觉得一周的时间太漫长，现在我却觉得一周的时间太短暂，我刚刚培养起一点对阿灵的思念，阿灵就回来了。我有些反感她，她总在破坏我的计划。

大概阿灵察觉到了我的冷淡，有一次她对我说，她最近工

作忙，可能要一个月才能回来一次。我表面上装作不舍，其实心里却在偷笑。果然，在阿灵走后半个多月的头上，我对她的思念又很强烈起来，小萌又出现了。

我想我不能放过这次机会。于是我拥抱了她，吻了她。她没有拒绝。我试探着问她，我们可以相爱吗？她说当然可以呀，我是你的意识嘛，是不会拒绝你的任何要求的。

那晚，我和小萌相拥而眠。

第二天醒来时，我发现小萌还在，这与以前是不同的，以前她总是匆匆而来然后匆匆而去。我不由有些惶恐。不同的还有她的声音，她的声音变得粗声大气。她撒着娇说，宝贝，再睡嘛，还早着呢！她把我按倒。我觉出她的身体也变得粗壮，我吓了一跳，急忙推开她。

她依稀还有先前的样子，但是容貌和身体发生了严重变形，原本白皙的脸庞变成黑紫，还泛着青光；原本细而弯的眉毛变得直而粗，唇边还长出一层胡茬；整个身体肥而壮，也泛着青光。

我大吃一惊，问你怎么会变成这样？你以前不是很美吗？她说是呀，原来我是思念呀，思念是最美的东西；现在我变成背叛了，背叛是最丑的东西。她说话的时候还用粗壮的手指拈成一个兰花指，那样子简直令我反胃。我急忙跳下床，穿起衣裤逃出了家门。

这时我收到阿灵的一个快递，里面是一纸离婚协议书和一封信。离婚协议书是打印的，她已签了字；信则是她亲笔写的，很简短。

我不知道我这么决定对不对，但直觉我们是到了要分开的时候了。异地恋是辛苦的，也是幸福的，我每时每刻都在疯狂地想你，想到出现幻觉。幻觉中的你是那么好，我就更爱你了，更想你了，然而我却只能感到你对我的厌烦，所以我决定要走了。

寄去的离婚协议书，你想签

就签，签完送到法院；如果不想签，就等着时间宣判吧。

——曾是你家阿灵的阿灵。我开车直奔机场，买了张机票飞往阿灵工作的城市，跑到她工作的单位，被告知，她已辞职，去向不明。我打她手机，系统提示：号码已被注销。她逃离了我的世界。

我垂头丧气地回到家，小萌还在，还是那副奇丑无比的样子。

这就是结果，我不接受也得接受，我和小萌结了婚。我没有能力享受唾手可得的幸福，那就不安理得地接受这来之不易的不幸吧。我的不幸确实来之不易，是我千辛万苦争取来的。

慢慢地，我对小萌好起来。我想，既然我改变不了小萌的样子，那就改变我们的生活吧。余生还长，不能因为一点遗憾就放弃所有。无论怎么说，小萌是我的妻子，是我家小萌，是我自己的选择。

我还在不停地思念着阿灵。如今的阿灵成了虚拟，而小萌则成了现实，与从前恰好相反。反就反吧，反正我领悟到，人生的一半是虚拟，一半是现实；一半是美好，一半是丑陋，何必去一一对应呢？

许多年后，我和我家小萌手牵着手散步在公园里的林荫小道上，时而脉脉相视，时面窃窃私语，引来一道道羡慕的目光。

此时的小萌，已不是那个丑陋的她了，而完全变成了我家阿灵的样子。她的后颈，也有颗米粒大小的苦情痣。

我有时想，或许，阿灵从未离开过，小萌从未来过，仿佛之前的种种，都是我的幻想，是虚拟的。我游离在虚拟和现实之间，把现实中的种种遗憾丢弃到虚拟，而把虚拟中的种种美好带到了现实。

总之，现在我很幸福。



犯桃花

□ 艾为

3月份的两周时间——有时是3月的最后一周到4月的第一周是桃花盛开的最佳时刻。附近的西海植物园和凤凰山中央公园都种了桃花，但出于某种原因，朋友雨柔坚决认为凤凰山中央公园的桃花更具有“代表性”。

雨柔小我两年，也是告别三十的人了，是我最好的柏拉图式的朋友。因此，在她多次查询日程之后，我们定于4月10日周六下午出发前往凤凰山中央公园。

她在凤凰山的朋友向她保证桃花近日正是灿烂时。但对我而言，这么纠结一两天的时候似乎有点儿过了。然而，自然法则和传统的艺术渲染告诉我们，桃花的花期的确很短。

到达凤凰山中央公园，沿着园里宽阔的小路走向桃花道时，我感受到了浓浓的传统地域风情。我们的仪式已经很少了——尤其是关于大自然的——要是每年都这么来一次也是不错的。我这么想是因为我已经开始担心自己会觉得无聊。于是我告诉自己，就把这当作每年一次的远足吧。

我想着大多数仪式是如何在家里养成的：周而复始的假日、家庭生活的温馨中培养起来的习惯。单身狗，如雨柔和我，不得不在仪式的培养上更加煞费苦心、独具匠心一些。对我们而言，没有牙仙，没有准生日，也无需有牵挂地把孩子送往奶奶或外婆处。独自生活，我几乎将自己视作为人类群里生活之外的另一族浪漫的异类。雨柔凭着对习俗和礼仪更确切的把握，温柔地牵着我，领着我走向那埋藏得最深最深的深处。

道路两边长满了桃花树，花瓣在温暖的春风中倦怠地打着卷儿，落在林荫道上。繁花压枝，细长的树枝似乎不堪这粉红的重荷，真是可怜至极。雨柔的看法是，上周，花儿一定开得最为完美——这一周艳得似乎有点过了。地上落英缤纷，堆了厚厚一层，蔫了的花瓣就此归为无为的残蕊，免不了被践踏的命运——难怪林黛玉那么伤感地葬花。

初春的草地上还是有些冷意的。天阴沉沉的，像是要下雨了。雨柔领着我离开了这忧郁的美景之地，到了梨花园圃。她是一个很有主见的女人，下个地方该去哪儿，如何以最佳方案抵达，她脑海中一直有张图。这一次，她找到了纯白五瓣花冠群，展示方式疑似为顶级客户特别布置——按照印象派画家莫奈的世界名画《梨花》中的花园木栅栏内外的景色一样搭建。

雨柔认为梨花整体美感尤其性感。她曾是一位摄影师，对美感的捕捉不同于寻常之人。我有点倦意地听凭她在滔滔不绝地阐述着她的形象美学与摄影技巧。坦率地说，我有点儿想回家了。

我们在路边的小卖铺停了下来，买了几张印有桃花和梨花香枝的便签簿。离开中央公园时，我总看到色彩迥异的簇簇鲜花，便问雨柔是什么花，她漫不经心地说：“风信子”。

回家路上，在我的汽车里，雨柔和我像往常一样海聊，突然下意识地聊起了找伴侣的难处，找个能合上我们暴脾气的人很难。

“为什么我俩不结婚呢？”我问。

雨柔笑得前仰后翻：“有意思吗？你每年都会这么问一次。”

“那，为什么我们不结婚呢？”

“因为我对你并没有吸引力！”

我向后靠在座位上，惊叹于她的诚实。同时，我想起几小时前，我们见面时的无拘无束的微笑招呼——其实，她还是有几分招人喜爱的。“不对，有时你还是挺有魅力的。”

“不够不够。”她不屑一顾地说，并无其他抵触。

我们的车启动了，缓缓前行。此刻，都无言以对。我暗想：别再说了，她说的也不假，的确是够。

终于，雨柔慢条斯理地说，“你不是唯一一个这么想的人。”

“想什么？”

“想着我俩应该结婚。”她顿了顿，继续道，“我妈总是这么说。”